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298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10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设立“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盐田港怡亚通”),盐田港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合资设立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设立“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上海怡深通”),上海怡深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怡安宜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怡安宜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怡安宜”)60%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云南怡安宜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云南怡安宜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7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经典酩酒”)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重庆经典酩酒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重庆经典酩酒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33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丽桥”)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重庆丽桥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重庆丽桥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66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德燕”)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武汉德燕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武汉德燕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1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七、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公司宜宾市真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宜宾市真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真诚”)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宜宾真诚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宜宾真诚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6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299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设立“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盐田港怡亚通”),盐田港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49%的股份,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7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深圳市盐田港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盐田综合保税区南区24号仓库307室

注册资本:50,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春雷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物流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动产租赁;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国内普通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自有物业租赁。水果批发;水产品批发;冻肉批发;临时会议租赁;进口商品保税展示交易。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国内船舶代理、国内水路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散装直接入口食品)、及酒类的批发(非实物方式)。

产权及控制关系: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盐田港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经营范围: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饲料添加剂及煤炭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文档及档案寄存、保管、数字化、咨询、评估、鉴定、整理。智能档案库房系统集成,产业规划、产业咨询。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浴具整机及配件;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公司应当在章程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及影响:合作双方不断整合优质资源,拓展更多产业领域、业务领域,建立合作共赢的协调发展机制,做优存量、做大增量,加速产业协同融合,加快实现升级发展。

存在的风险:1、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及产业政策导向对经营资金投入的影响;

2、政府监管部门政策调整和国际国内贸易关系变化对供应链服务以及当地产业的影响;3、供应链服务的上下游企业自身经营管理不善,造成资金周转困难、甚至破产倒闭所带来的连锁风险;4、因资金无法及时到位导致客户丢失;5、在公司成立后的管理中,公司需要解决内部组织重构、制度建设、人员任免、业务重组以及文化认同等问题。这些问题如不能妥善解决,都可能成为阻碍投资目的实现的风险因素。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300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出资设立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设立“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上海怡深通”),上海怡深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资设立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上海怡深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投资管理,产业投资,管理咨询,财务顾问,计算机软件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基于集团供应链业务进一步深化拓展需要,公司拟对相关资产及业务进行资源整合,故设立新公司。

存在的风险:1、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及产业政策导向对经营资金投入的影响;2、政府监管部门政策调整和国际国内贸易关系变化对供应链服务的影响;3、供应链服务的上下游企业自身经营管理不善,造成资金周转困难、甚至破产倒闭所带来的连锁风险;4、在公司成立后的管理中,公司需要解决制度建设、人员任免、业务重组等问题。

对公司的影响:基于公司成熟的运营模式及管理理念,通过对项目公司的业务、资产、团队等进行内部整合,有利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30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怡安宜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怡家宜居”)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怡安宜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怡安宜”)60%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云南怡安宜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云南怡安宜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7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怡安宜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上海怡深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上海怡深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投资管理,产业投资,管理咨询,财务顾问,计算机软件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基于集团供应链业务进一步深化拓展需要,公司拟对相关资产及业务进行资源整合,故设立新公司。

存在的风险:1、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及产业政策导向对经营资金投入的影响;2、政府监管部门政策调整和国际国内贸易关系变化对供应链服务的影响;3、供应链服务的上下游企业自身经营管理不善,造成资金周转困难、甚至破产倒闭所带来的连锁风险;4、在公司成立后的管理中,公司需要解决制度建设、人员任免、业务重组等问题。

对公司的影响:基于公司成熟的运营模式及管理理念,通过对项目公司的业务、资产、团队等进行内部整合,有利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30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怡飞”)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经典酩酒”)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重庆经典酩酒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重庆经典酩酒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33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对手方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经典酩酒酒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9月18日

法定代表人:谢川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33-2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按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销售:日化用品、日用百货、文化办公用品、初级农产品、水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公司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标的公司章程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否

4、交易是否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否

5、资产权属:出售的有关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6、截止至披露日,标的公司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怡家宜居供应链有限公司	60%
吴灿	40%

7、该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2020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69.27	6,680.27
负债总额	3,180.18	2,444.05
应收账款	2,518.37	2,196.47
净资产	4,389.09	4,236.22
营业收入	5,436.38	701.22
营业利润	-203.00	-156.92
净利润	-215.12	-15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00	66.61

8、该项资产的帐面价值:截止2020年6月30日,净资产金额:4,236.22万元(经审计)。

9、评估情况:

根据深圳市永铭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深永评报字(2020)A061号),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云南怡安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4,231.39万元。

10、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深圳怡家宜居将不再持有云南怡安宜的股权。截至目前,不存在上市公司为云南怡安宜提供担保、委托该公司理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股权挂牌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由受让方以现金方式直接支付给公司,并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六、股权挂牌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该公司的经营情况已无法匹配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故此决定将其股权予以转让。

影响:该公司主体规模较小,转让股权后不会对上市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资产评估报告书》(深永评报字(2020)A061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30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深度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丽桥”)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重庆丽桥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重庆丽桥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66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对手方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丽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6年7月21日

法定代表人:周林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沙溪社区6组168号附5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茶叶;零售:食用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及信息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商品信息咨询;批发、零售:粮油、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电子数码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辅助设备、文化用品、礼品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公司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标的公司章程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否

4、交易是否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否

5、资产权属:出售的有关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6、截止至披露日,标的公司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
张景	26%
周林	14%

7、该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2020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5.59	1,161.66
负债总额	-281.42	44.92
应收账款	863.82	270.68
净资产	1,127.01	1,116.74
营业收入	4,572.56	3,192.82
净利润	175.82	-1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	-

8、该项资产的帐面价值:截止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金额:1,127.01万元(经审计)。

9、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勤永励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勤永励评字(2020)第791065号),采用基础法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重庆丽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093.85万元。

10、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重庆深度公司将不再持有重庆丽桥的股权。截至目前,不存在上市公司为重庆丽桥提供担保、委托该公司理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股权挂牌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由受让方以现金方式直接支付给公司,并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六、股权挂牌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该公司的经营情况已无法匹配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故此决定将其股权予以转让。

影响:该公司主体规模较小,转让股权后不会对上市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评估报告》(中勤永励评字(2020)第791065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20-30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出售股权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省公司”)拟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德燕”)60%的股权。现已完成了关于武汉德燕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等交易前期相关准备工作,以资产评估机构及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审计报告为基准,确定武汉德燕60%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2,1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转让挂牌手续、与交易对手方谈判、签署意向协议等事宜)。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对手方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宾市真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4月2日

法定代表人:曾燕

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万通路8号仓储区C3、C4

经营范围:物流供应链管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食品销售(含冷冻冷藏食品);销售:乳制品、日用品、婴幼儿用品、纸制品、调料品、豆制品、酒、饮料、茶叶、粮油、干货、果蔬、肉、禽、蛋、奶、水产品、保健食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床上用品、文体用品、工艺品(不含象牙制品)、皮革制品、橡胶制品、卫生洁具、厨房用具、餐具、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照相器材、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仪器仪表、家用电器、家具、花卉、玩具、珠宝首饰、汽车装饰品、装修材料、照明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耗材、通信器材、计划生育用品(不含药品);食品、饮品加工;国产音像制品、国内版书报刊零售;卷烟零售;普通货运;房屋场地租赁服务;销售劳保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2、标的公司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标的公司章程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否

4、交易是否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否

5、资产权属:出售的有关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6、截止至披露日,标的公司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
曾燕	40%

7、该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2020年8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0.49	2,233.45
负债总额	1,862.68	1,308.14
应收账款	1,971.10	1,349.86
净资产	1,037.81	925.31
营业收入	6,198.83	2,888.08
净利润	7.72	-11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0	-78.94

8、该项资产的帐面价值:截止2020年8月31日,净资产金额:925.31万元(经审计)。

9、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勤永励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勤永励评字(2020)第276108号),采用基础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8月31日,宜宾真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925.31万元。

10、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四川省公司将不再持有宜宾真诚的股权。截至目前,不存在上市公司为宜宾真诚提供担保、委托该公司理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为在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五、涉及股权挂牌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的情况;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由受让方以现金方式直接支付给公司,并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六、股权挂牌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的:该公司的经营情况已无法匹配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故此决定将其股权予以转让。

影响:该公司主体规模较小,转让股权后不会对上市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评估报告》(中勤永励评字(2020)第276108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金富科技,股票代码:003018)股票于2020年11月10日、11月1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正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以及2020年11月6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6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11月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赵国锋	19,771,609	17.78
2	解敏刚	6,368,033	5.73
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23,689	4.88
4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2,187	2.10
5	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0,600	2.05
6	陈发树	1,989,100	1.79
7	鼎泰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15,908	1.72
8	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	1.71
9	王立新	1,406,427	1.34
1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5,744	1.26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23,689	4.88
2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2,187	2.10
3	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0,600	2.05
4	陈发树	1,989,100	1.79
5	鼎泰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15,908	1.72
6	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	1.71
7	太平洋证